



木联能

NEEQ:831346

北京木联能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Millennium Software Co.,Ltd.)



半年度报告

2015

公司半年度大事记

2月16日，公司完成350万股定向增发融资，此次定向增发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230万股。

4月1日，公司成功受邀加入光伏绿色生态合作组织（PGO）并出席该组织在无锡召开的2015年第一季度会议，成为该组织14个会员单位之一。PGO组织以践行“资源共享、全面合作、优势互补、互利共赢”的合作宗旨。

4月22日，公司圆满完成中电投黄河公司龙羊峡750MW水光互补光伏电站的遥控动态试验，也标志着由公司承建的中电投黄河公司集中控制系统实现了对全球最大规模光伏电站群的远程集控管理。

4月28日，在第九届SNEC（2015）国际太阳能光伏大会暨展览会在上海新国际博览中心举行。我公司作为专业的可再生能源整体解决方案供应商，携光伏发电智能化解决方案、i光伏及e光伏等数款精品亮相，其中，专为分布式光伏电站创新设计的监控运维云平台e光伏备受瞩目。

5月25日，公司被北京市国家税务局授予“纳税信用A级企业”荣誉称号。此次荣誉称号的获得，进一步树立了公司“诚信经营”的良好企业形象，得到了国家税务部门的认可。

6月3日，由公司合作参与研发的国家863科技项目《海上风电场建设关键技术研究》之课题四《海上风电送出系统设计技术研究》技术验收会议在北京举行，经过专家组的充分讨论，一致认为课题完成了任务书规定的技术研究任务，并达到国内领先技术标准，同意课题通过验收。

目录

声明与提示	2
第一节 公司概况.....	3
第二节 主要会计数据和关键指标.....	3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5
第四节 财务报表.....	7
第五节 财务报表附注.....	13
第六节 重要事项	48
第七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49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管及核心员工情况	51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股份公司、木联能	北京木联能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木联能工程	北京木联能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主办券商、华西证券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转公司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三会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管理层、决策层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报告期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瓦 (W)、千瓦 (KW)、兆瓦 (MW)、吉瓦 (GW)	电的功率单位。具体单位换算为 1GW=1,000MW=1,000,000KW=1,000,000,000W
Wp	标准太阳光照条件下太阳能电池的输出功率。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半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半年度报告的董事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否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	《2015 年半年度报告》
文件存放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一、 公司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北京木联能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Beijing Millennium Software Co.,Ltd.
证券简称	木联能
证券代码	831346
法定代表人	郭晨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 11 号 C 座 408 室（德胜园区）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三旗建材城西路 87 号上奥世纪中心 2A1505 室
主办券商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 联系人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彭喜军
电话	010-62046704
传真	010-82969937
电子邮箱	afpxj@163.com
公司网址	www.mlsoft.net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北京市海淀区西三旗建材城西路 87 号上奥世纪中心 2A1505 室 100096

三、 运营概况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股份公司成立时间	2014-6-17
挂牌时间	2014-11-11
行业（证监会规定的行业大类）	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提供可再生能源领域的信息化服务，主要包括可再生能源工程软件及智能化解决方案，可再生能源行业互联网产品和可再生能源发电项目全生命周期咨询服务业务。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12,300,000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股）	3,500,000
控股股东及持股比例	北京木联能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36.49%
实际控制人及持股比例	郭晨 12.96%
截至报告期末的股东人数	8 人
截至报告期末的员工人数	150 人
是否拥有高新技术企业资格	是
公司拥有的重要经营资质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软件企业认定证书》。

第二节 主要会计数据和关键指标

北京木联能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半年度报告

一、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总收入（元）	19,048,385.83	12,830,624.11	48.46%
毛利率	69.33%	66.72%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745,779.45	175,055.31	897.2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442,902.97	-52,364.94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9%	0.70%	-
基本每股收益（元/每股）	0.15	0.02	650%

二、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元）	72,990,536.71	57,632,385.56	26.65%
负债总计（元）	12,295,201.59	21,301,413.41	-42.2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0,695,335.12	36,330,972.15	67.0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4.93	4.13	19.37%
资产负债率	16.84%	36.96%	-
流动比率	3.80	1.31	-
利息保障倍数	-	-	-

三、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630,661.95	3,911,635.92	-192.82%
应收账款周转率	1.48	2.76	-
存货周转率	5.72	3.67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26.65%	0.63%	-
营业收入增长率	48.46%	16.66%	-
净利润增长率	897.27%	162.46%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商业模式

公司是一家长期服务于可再生能源行业发展，专注于可再生能源工程软件、智能化应用系统、互联网产品和可再生能源发电项目全生命周期咨询服务研究的整体解决方案的提供者。公司属于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及双软认证企业。公司拥有一批经验丰富的设计研发团队，拥有自主研发并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智能化整体解决技术，以及良好客户关系和客户资源，在可再生能源发电项目全生命周期领域具有独特的技术优势和行业优势。公司主营业务为可再生能源工程软件及智能化应用系统、可再生能源行业互联网产品及解决方案和可再生能源发电项目全生命周期咨询服务，这三大业务之间三维一体，互联互通。

公司通过以下方式实现收入、利润和现金流：一是接受客户委托，对发电项目提供智能化整体解决方案应用系统并收取费用；二是提供可再生能源行业的技术服务，收取服务费用；三基于既有业务提供后续新增服务并取得相应服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未发生较大变化。

二、 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紧紧围绕年初制定的经营业务目标，强化科技研发创新、提高技术专业水平，完善和拓展市场渠道，在保持市场占有率的同时，合理选择优质客户，有效把控风险，合理进行资源配置，早谋划、深挖掘，有步骤有规划进行可再生能源行业新业务拓展，在稳定发展的基础上，为公司的快速发展做好整体规划和战略布局。纵观国家大力发展光伏产业势在必行，2015年上半年公司业务发展前景呈现良好发展态势。

报告期末余额，公司总资产 72,990,536.71 元，较上年度末增加 26.65%；净资产 60,695,335.12 元，较上年度末增加 67.06%；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19,048,385.83 元，营业成本为 5,842,308.61，净利润 1,745,779.45 元，较上年同期营业收入增长 48.46%，营业成本增长 36.84%，净利润增长 897.27%；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3,630,661.95 元，较上期减少 7,542,297.87 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192.82%。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发电智能化解决方案市场占有率按光伏装机规模统计为 5.1GW 左右。2015 年 3 月公司 i 光伏平台就针对电站交易及电站运维推出了电站评估、电站评级及电站对标等服务，此平台自发布以来广受行业欢迎。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延续较快发展趋势，营收能力和利润率较去年同期明显提高，同时公司一如既往的加大对新产品的研发投入及市场推广，并根据市场薪酬水平调整了员工薪酬，受此影响，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明显减少；下半年公司将加大与同行业的战略合作，共同推进可再生能源行业发展。

三、 风险与价值

1、 宏观经济风险及对策

公司专业从事可再生能源行业信息化软件产品的研发、销售及技术服务，主要客户为可再生能源行业相关企事业单位。因此，公司产品的市场发展主要取决于可再生能源发电工程建设行业整体发展规模和信息化水平。可再生能源属于国家鼓励发展产业，国家陆续出台了一系列政策，如《可再生能源发展“十二五”规划》、《太阳能发电发展“十二五”规划》等，特别是 2014 年，国家出台了一系列关于光伏发电的鼓励政策，对公司业务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如果国家对可再生能源的政策发生变化，将可能对本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为此，公司将密切关注国家可再生能源方面的产业政策，使公司经营紧跟国家的产业政策发展。同时，公司将不断开拓行业相关业务，丰富产品线，拓宽销售渠道，做大企业规模，努力降低行业政策性风险。

2、行业政策风险及对策

公司从事的太阳能发电行业属于战略新兴行业，产业快速蓬勃发展对国家政策加速推动存在依赖性。若国家产业支持政策在未来一旦发生变化，则可能对公司主营业务发展产生影响。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时时关注国家中长期战略发展规划，加大研发力度和市场布局规划，建立健全公司内部风险控制体系，提早进行资金储备，确保公司各项业务稳步开展。在稳步进行太阳能光伏发电智能化整体解决方案的同时，积极延伸可再生能源发电项目全生命周期的服务研究，合理渐进式延拓收入模型，提升公司对抗风险的能力。根据公司对国家产业政策研究分析，从当前十二五规划及十三五布局规划中，不难看出国家在未来相当长的一段时间将会持续增加对可再生能源尤其是太阳能的支持力度，国家政策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3、核心技术人才流失风险及对策

可再生能源信息化行业是人才密集型行业，公司作为一家从事可再生能源信息化建设的创新性技术开发的高新技术企业，核心技术人员对公司技术发展和业务创新起着重要作用，也是公司能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保持竞争优势、取得持续发展的关键。核心技术人员流失，会对公司的发展带来一定的风险。为此，公司将加强企业文化建设，增强团队凝聚力；为核心技术人员提供充分的发展空间和具有竞争力的薪酬待遇，激发其工作热情；致力于营造和谐的工作氛围，增强其认同感和归属感。同时，公司将步骤地实施人才储备计划，通过内部培养和外部引入建立后备人才队伍，近期公司拟推出员工股权激励计划，防止核心人员流失。

4、管理风险及对策

随着公司快速发展，经营规模日益扩大，公司的组织结构、管理体系、内部控制体系随之不断完善与调整，公司内部风险控制将存在一定的风险。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参照《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等法律法规及办法，修订并完善《公司章程》等系列规章制度，组织公司管理层及员工认真学习并严格执行各项制度；根据公司发展需要引进中高层管理人才和核心技术人员，以满足公司快速发展需求。

第四节 财务报表

一、 审计情况

(一) 是否审计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审计	否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五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		
货币资金	(一)	27,812,526.24	10,187,320.67
结算备付金	-	-	-
拆出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690,000.00	
应收账款	(二)	11,270,765.31	14,542,215.20
预付款项	(三)	1,640,930.00	142,000.00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四)	1,133,717.71	251,4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存货	(五)	713,464.57	1,329,974.7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六)		258,050.04
流动资产合计	-	43,261,403.83	26,710,960.67
非流动资产：	-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七)	28,519,710.13	29,287,821.73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北京木联能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半年度报告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	-	-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八)	577,500.02	77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九)	631,922.73	863,603.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29,729,132.88	30,921,424.89
资产总计	-	72,990,536.71	57,632,385.56
流动负债：	-	-	-
短期借款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拆入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十)	303,675.50	426,325.50
预收款项	(十一)	5,663,853.00	7,106,52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应付职工薪酬	(十二)	2,600,000.00	6,012,012.66
应交税费	(十三)	740,851.21	1,547,343.47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十四)	2,087,468.30	5,309,858.20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	11,395,848.01	20,402,059.83
非流动负债：	-	-	-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十五)	899,353.58	899,353.58

北京木联能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半年度报告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899,353.58	899,353.58
负债合计	-	12,295,201.59	21,301,413.4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股本	（十六）	12,300,000.00	8,8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十七）	33,928,775.81	13,628,775.81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十八）	1,071,945.60	1,190,366.80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十九）	13,394,613.71	12,711,829.5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60,695,335.12	36,330,972.15
少数股东权益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60,695,335.12	36,330,972.1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72,990,536.71	57,632,385.56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	19,048,385.83	12,830,624.11
其中：营业收入	（二十）	19,048,385.83	12,830,624.11
利息收入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二、营业总成本	-	18,762,571.65	14,226,457.22
其中：营业成本	（二十）	5,842,308.61	4,269,421.35
利息支出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二十一）	227,089.04	243,900.66
销售费用	（二十二）	1,625,778.35	1,067,931.20
管理费用	（二十三）	11,200,280.35	8,765,328.91
财务费用	（二十四）	-39,081.55	-11,303.40
资产减值损失	（二十五）	-93,803.15	-108,821.5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北京木联能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半年度报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285,814.18	-1,395,833.11
加：营业外收入	（二十六）	1,754,903.36	1,656,816.2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二十七）	2,919.54	28,271.6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2,795.50	26,740.7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2,037,798.00	232,711.50
减：所得税费用	（二十八）	292,018.55	57,656.1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1,745,779.45	175,055.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1,745,779.45	175,055.31
少数股东损益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 其他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	1,745,779.45	175,055.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1,745,779.45	175,055.3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八、每股收益：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0.15	0.02
（二）稀释每股收益	-	0.15	0.02

(三)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二十九）、1	23,728,737.09	21,457,582.9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北京木联能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半年度报告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1,410,953.35	1,370,816.1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二十九)、2	11,070,935.89	8,069,708.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36,210,626.33	30,898,107.7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二十九)、3	4,000,124.80	1,843,94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二十九)、4	10,322,215.95	7,134,345.58
支付的各项税费	-	5,196,739.65	3,712,169.8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二十九)、5	20,322,207.88	14,296,016.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39,841,288.28	26,986,471.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630,661.95	3,911,635.9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二十九)、6	144,132.48	42,6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二十九)、7	-	5,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44,132.48	5,042,6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44,132.48	-5,042,6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二十九)、8	21,400,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1,400,000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二十九)、9	-	1,32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1,32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1,400,000	-1,32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北京木联能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半年度报告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17,625,205.57	-2,450,964.0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10,187,320.67	5,235,713.2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27,812,526.24	2,784,749.21

第五节 财务报表附注

一、 附注事项

事项	是或否
1.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否
2.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否
3. 是否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否
4. 企业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否
5.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否
6. 是否存在需要根据规定披露分部报告的信息	否
7. 是否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否
8. 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所发生的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否
9. 重大的长期资产是否转让或者出售	否
10. 重大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否
11. 是否存在重大的研究和开发支出	否
12. 是否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损失	否

二、 报表项目注释

北京木联能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上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北京木联能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木联能软件公司”)成立于 2004 年 4 月 29 日,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为: 110102006911885, 注册资本 1,230 万元, 法定代表人为: 郭晨, 公司注册地址为: 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 11 号 C 座 408 室(德外园区)。

木联能软件公司由北京木联能工程科技有限公司、自然人李伟宏、郭晨共同投资设立的有限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 68 万元, 股东情况如下: 北京木联能工程科技有限公司以非专利技术出资 34.68 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 51%; 李伟宏以货币出资 21 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 30.88%; 郭晨以货币出资 12.32 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 18.12%。

2006 年 2 月 13 日根据本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 新增注册资本 132 万元, 以 2005 年 12 月 31 日的税后未分配利润转增。其中: 北京木联能工程科技有限公司出资 67.32 万元, 李伟宏出资 40.76 万元, 郭晨出资 23.92 万元。增资后注册资本为 200 万元, 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本次增资经北京正义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正义验字(2006)第 1003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07 年 3 月 16 日根据公司【(2007) 001 号】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新增注册资本 100 万元，以 2006 年 12 月 31 日的税后未分配利润转增。其中北京木联能工程科技有限公司出资 51 万元，李伟宏出资 30.88 万元，郭晨出资 18.12 万元。增资后注册资本为 300 万元，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本次增资经北京正义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正义验字(2007) 第 1003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08 年 3 月 15 日根据公司【(2008) 001 号】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新增注册资本 138 万元，以 2007 年 12 月 31 日的税后未分配利润转增。其中北京木联能工程科技有限公司出资 70.38 万元，李伟宏出资 42.61 万元，郭晨出资 25.01 万元。增资后注册资本为 438 万元，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本次增资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所出具的(2008) 京会兴验字第 2012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09 年 5 月 31 日根据公司【(2009) 001 号】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新增注册资本 162 万元，以 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税后未分配利润转增。其中北京木联能工程科技有限公司出资 82.62 万元，李伟宏出资 50.03 万元，郭晨出资 29.35 万元。增资后注册资本为 600 万元，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本次增资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所出具的【(2009) 京会兴验字第 2011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1 年 3 月 31 日根据本公司 2011 年第二届 4 次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新增注册资本 280 万元，以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税后未分配利润转增。其中：北京木联能工程科技有限公司出资 142.80 万元，李伟宏出资 86.464 万元，郭晨出资 50.736 万元。增资后注册资本为 880 万元，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本次增资经北京正义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2011) 正义验字第 1021 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本公司 2014 年 5 月 30 日股东会决议及公司章程，以 2014 年 3 月 31 日为基准日，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80 万元，由北京木联能软件技术有限公司截止 3 月 31 日止经审计的所有者权益（净资产）人民币 22,428,775.81 元，按 1:0.39235 比例折合股份总额 88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共计股本人民币 880.00 万元股，由原股东按原比例分别持有，其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此次股份制改制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4】第 250196 号验资报告。木联能软件技术有限公司更名为北京木联能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

根据本公司 2015 年 2 月 6 日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新增注册资本 350 万元，由北京青骏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 1,823,78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14.83%；郭秋颖出资 441,170 元，占注册资本的 3.59%；赵晓宏出资 529,170 元，占注册资本的 4.30%；赵新出资 352,940 元，占注册资本的 2.87%；王木水出资 352,940 元，占注册资本的 2.87%；北京木联能工程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变更为 36.49%，李伟宏持股比例变更为 22.09%，郭晨持股比例变更为 12.96%。增资后注册资本为 1,230 万元。本次增资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5) 第 250026 号】验资报告验证。

本公司属于软件开发业，经营范围：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专业承包；销售计算机软件；计算机系统服务。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郭晨。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本次报告期间为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

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六)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七)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提示：若采用此种方法，应明示何种方法何种口径）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提示：若采用此种方法，应明示何种方法何种口径）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八)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

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

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

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九)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期末余额达到 50.00 万元（含 5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状态
关联方组合	关联关系
质保金、备用金等组合	内部员工往来款

关联方组合，质保金、备用金等组合的信用风险极小，不计提坏账。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30.00	30.00
4-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信用风险较高。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存在明显减值迹象的其他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十)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库存商品、开发成本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个别认定法计价。

3、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一)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服务，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40	5.00	2.375-4.75
运输工具	5	5.00	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5	5.00	19.00

(十二)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

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十三)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 据
软件	3 年	受益期间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固定资产

4、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5、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

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五)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房租装修费。

1、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摊销年限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 据
房屋装修费	3 年	距离下次装修的时间

(十六)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补充养老保险）/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收入

1、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本公司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4、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

(1) 销售业务及劳务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根据合同约定在所有权和管理权发生转移即将产品发出并取得客户的验收单据时确认产品销售收入；对于提供劳务的业务，主要指为客户提供软件定制开发的劳务收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出于谨慎起见，具体方法为软件开发上线试运行合格并在客户验收后开具发票并收款或取得收款权利时确认劳务收入。

(2) 技术开发及服务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技术开发收入及服务收入是指公司为客户提供与软件设计和项目整体解决方案设计有关的技术开发及服务收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有关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原则，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具体为：对于合同明确约定服务期限的，在合同约定的服务期限内，按进度确认收入；对于合同明确约定阶段性服务成果需经客户验收确认的，根据项目进度及客户验收情况确认收入。

(十八)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用于购买资产的部分确认为与资产有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政府补助文件规定与收益相关的部分确认为与收益相关

的政府补助。

2、确认时点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收入的时点为自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资产使用寿命平均分配，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中；

对于与收益有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费用或损失的，在取得时先计入到递延收益，然后再按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经发生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中。

3、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十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执行财政部于 2014 年修订及新颁布的准则，本公司已执行财政部于 2014 年颁布的下列新的及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

《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
《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
《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

本公司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的主要影响如下：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修订）将本公司基本养老保险及失业保险单独分类至及设定提存计划核算，并进行了补充披露。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税项

（一）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技术服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13%、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15%

说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在北京等 8 省市开展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2]71 号）文的规定：自 2012 年 9 月 1 日起，提供现代服务业服务（有形动产租赁服务除外），增值税税率为 6%，本公司属于软件开发业，经营范围为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专业承包；销售计算机软件；计算机系统服务，在此现代服务业之内。试点纳税人提供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为增值税免征项目。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在全国开展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3]37 号）文的规定：自 2013 年 8 月 1 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开展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改增试点，本公司也在此范围之内。

（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1、所得税

2012 年 7 月 9 日，经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批准，本公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F201211000709，2012 年至 2015 年 6 执行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2、增值税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应税服务适用增值税零税率和免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31 号）的规定，自 2012 年 9 月 1 日起，公司的技术开发收入执行免征增值税的税收政策。

2011 年 1 月 1 起，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对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7% 的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根据 2011 年 1 月 28 日国务院发布的《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 号）规定，本公司所享受的上述增值税税收优惠政策得以延续。

五、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174,102.88	167,025.90
银行存款	27,638,423.36	10,020,294.77
合计	27,812,526.24	10,187,320.6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报告期内货币资金期末余额比期初增加 17,625,205.57 元，增加比例 173.01%，主要原因是公司定向增发股票募集资金所致。

（二）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12,034,962.96	100.00	764,197.65	6.35	11,270,765.31
关联方组合					
组合小计	12,034,962.96	100.00	764,197.65	6.35	11,270,765.3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2,034,962.96	100.00	764,197.65	6.35	11,270,765.31

北京木联能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半年度报告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15,400,216.00	100.00	858,000.80	5.57	14,542,215.20
关联方组合					
组合小计	15,400,216.00	100.00	858,000.80	5.57	14,542,215.2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合计	15,400,216.00	100.00	858,000.80	5.57	14,542,215.20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1) 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0,399,772.96	519,988.65	5.00
1-2 年	1,141,890.00	114,189.00	10.00
2-3 年	179,700.00	35,940.00	20.00
3-4 年	313,600.00	94,080.00	30.00
合计	12,034,962.96	764,197.65	6.35

(3) 期末无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金额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本期转回坏账准备的金额 93803.15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北京木联能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半年度报告

黄河水电共和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2,497,000.00	20.75	124,850.00
黄河水电龙羊峡水光互补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1,121,138.00	9.32	56,056.90
水电水利规划设计总院	1,000,000.00	8.31	50,000.00
内蒙古京能乌兰伊力更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663,000.00	5.51	33,150.00
宁夏回族自治区电力设计院	530,000.00	4.40	28,000.00
合计	5,811,138.00	48.29	292,056.90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减少 3,271,449.89 元,减少比例 22.50%, 主要原因是本期完善内控制度, 加大催款力度, 业务回款有所成效所致。

(三)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640,930.00	100.00	142,000.00	100.00

说明: 报告期本公司无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大的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武汉博试电气有限公司	320,000.00	19.50
广州市新效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08,000.00	18.77
陕西正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72,600.00	16.61
南京华光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175,000.00	10.66
深圳市宇泰科技有限公司	173,200.00	10.55
合计	1,248,800.00	76.09

报告期内预付账款期末余额比期初增加 1,498,930 元, 增加比例 1,055.58%, 主要原因是公司业务发
展, 所需项目采购配套设备增加, 预付款采购硬件增加所致。

(四)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 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 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北京木联能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半年度报告

账龄组合				
关联方组合				
质保金、备用金等组合	1,133,717.71	100.00		1,133,717.71
组合小计	1,133,717.71	100.00		1,133,717.7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133,717.71	100.00		1,133,717.71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关联方组合					
质保金、备用金等组合	251,400.00	100.00			251,400.00
组合小计	251,400.00	100.00			251,40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51,400.00	100.00			251,400.00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 (1) 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2) 期末单项无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金额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的情况。

3、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北京木联能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半年度报告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备用金+押金	1,133,717.71	251,400.00
合计	1,133,717.71	251,400.00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段静静	备用金	172,000.00	1年以内	15.17	
郎喆涵	备用金	135,000.00	1年以内	11.91	
魏建坡	备用金	120,000.00	1年以内	10.58	
苏强	备用金	105,000.00	1年以内	9.26	
白梅芳	备用金	40,511.00	1年以内	3.57	
合计		572,511.00		50.49	

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比期初增加 882,317.71 元，增加比例 350.96%，主要原因是员工备用金借款增加所致。

(五)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713,464.57		713,464.57	265,329.36		265,329.36
开发成本				1,064,645.40		1,064,645.40
合计	713,464.57		713,464.57	1,329,974.76		1,329,974.76

报告期末存货期末余额比期初减少 616,510.19 元，减少比例 46.36%，主要原因是库存设备出货结转成本所致。

(六)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已交税金-增值税	0.00	258,050.04

报告期内，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减少 258,050.04 元，减少比例 100%，主要原因是本期末无留抵进项税额

(七) 固定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32,718,731.00	1,074,370.14	602,215.97	34,395,317.11
(2) 本期增加金额			144,132.48	144,132.48

北京木联能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半年度报告

—购置			144,132.48	144,132.48
(3) 本期减少金额			55,910.00	55,910.00
—处置或报废			55,910.00	55,910.00
(4) 期末余额	32,718,731.00	1,074,370.14	690,438.45	34,483,539.59
2. 累计折旧				
(1) 年初余额	4,265,168.81	502,245.10	340,081.47	5,107,495.38
(2) 本期增加金额	777,069.86	102,065.16	30,313.56	909,448.58
—计提	777,069.86	102,065.16	30,313.56	909,448.58
(3) 本期减少金额			53,114.5	53,114.5
—处置或报废			53,114.5	53,114.5
(4) 期末余额	5,042,238.67	604,310.26	317,280.53	5,963,829.46
3. 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7,676,492.33	470,059.88	373,157.92	28,519,710.13
(2) 年初账面价值	28,453,562.19	572,125.04	262,134.5	29,287,821.73

1、 固定资产情况，本年计提折旧 909,448.58 元。

2、 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3、 期末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4、 期末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情况

5、 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固定资产期末余额账面价值比期初余额账面价值减少 768,111.60 元,减少比例 2.62%，主要原因是本期计提折旧所致。

(八)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房屋装修费	770,000.00		192,499.98		577,500.02

(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北京木联能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半年度报告

		资产		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13,464.57	107,019.69	858,000.80	128,700.12
预计负债	899,353.58	134,903.04	899,353.58	134,903.04
未发放的绩效工资	2,600,000.00	390,000.00	4,000,000.00	600,000.00
合计	4,212,818.15	631,922.73	5,757,354.38	863,603.16

报告期内递延所得税资产期末余额账面价值比期初余额账面价值减少 231680.43 元,减少比例 26.83%,主要原因是本期资产减值准备及未发放的绩效工资减少所致。

(十)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货款	303,675.50	426,325.50

报告期内应付账款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减少 122,650 元,减少比例 28.77%,主要原因是往期货款账期到期,本期支付所致。

(十一)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收业务款	5,663,853.00	7,106,520.00

报告期内预收款项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减少 1,442,667 元,减少比例 20.30%,主要原因是跨期项目本期完工,确认当期收入所致。

2、 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十二)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6,012,012.66	7,919,669.94	11,331,682.60	2,600,000.00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23,041.53	323,041.53	
辞退福利				
合计	6,012,012.66	8,242,711.47	11,654,724.13	2,600,000.00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北京木联能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半年度报告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012,012.66	6,932,459.23	10,344,471.89	2,600,000.00
(2) 职工福利费		277,051.40	277,051.40	
(3) 社会保险费		245,780.08	245,780.08	
其中：医疗保险费		221,421.2	221,421.2	
工伤保险费		6,643.91	6,643.91	
生育保险费		17,714.97	17,714.97	
(4) 住房公积金		325,730.05	325,730.05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38,649.18	138,649.18	
合计	6,012,012.66	7,919,669.94	11,331,682.60	2,600,000.0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307,658.6	307,658.6	
失业保险费		15,382.93	15,382.93	
合计		323,041.53	323,041.53	

报告期内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减少 3,412,012.66 元，减少比例 56.75%，主要原因是去年计提的年终奖本期已支付所致。

(十三)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616,410.64	1,243,969.32
企业所得税	60,338.12	259,854.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431,48.74	25,386.66
教育费附加	18,492.32	18,133.32
地方教育费附加	12,328.21	
个人所得税	33,281.92	
合计	740,851.21	1,547,343.47

报告期内应交税费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减少 806,492.26 元，减少比例 52.12%，主要原因是本期末业务收入较上年末减少所致。

(十四)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往来	2,087,468.30	5,309,858.20

2、 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内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减少 3,222,389.90 元，减少比例 60.69%，主要原因是支付往来款所致。

(十五) 预计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形成原因
预计项目成本	899,353.58	899,353.58	预计项目成本

(十六) 股本

股东名称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 (+) 减 (-)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注)	小计	
北京木联能工程 科技有限公司	4,488,000.00						4,488,000.00
李伟宏	2,717,440.00						2,717,440.00
郭晨	1,594,560.00						1,594,560.00
北京青骏投资管理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1,823,780.00				1,823,780.00	1,823,780.00
郭秋颖		441,170.00				441,170.00	441,170.00
赵晓宏		529,170				529,170	529,170
赵新		352,940				352,940	352,940
王木水		352,940				352,940	352,940
合计	8,800,000.00	3,500,000				3,500,000	12,300,000.00

报告期内股本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增加 3,500,000 元，增加比例 39.77%，主要原因是定向增发股票所致。

(十七)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3,628,775.81	20,300,000		33,928,775.81

报告期内资本公积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增加 20,300,000 元，增加比例 148.95%，主要原因是定向增发股票的溢价所致。

(十八)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北京木联能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半年度报告

法定盈余公积	1,190,366.80	118,421.20	1,071,945.60
--------	--------------	------------	--------------

(十九)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2,711,829.54	14,083,110.03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2,711,829.54	14,083,110.0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45,779.45	175,055.3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1,320,000.00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062,995.28	10,764,581.68
期末未分配利润	13,394,613.71	2,173,583.66

报告期内未分配利润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增加 682,784.17 元,增加比例 5.37%，主要原因是本期盈利所致。

(二十)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9,048,385.83	5,842,308.61	12,830,624.11	4,269,421.35

主营业务收入本期比上期增加 6,217,761.72 元,增加比例 48.46%，主要原因是本期业务大幅增加所致。

主营业务成本本期比上期增加 1,572,887.26 元,增加比例 36.84%，主要原因是本期业务大幅增加，成本相应增加所致。

(二十一)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2,468.61	142,275.38
教育费附加	56,772.26	60,975.17
地方教育费附加	37,848.17	40,650.11
合计	227,089.04	243,900.66

北京木联能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半年度报告

(二十二)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73,932.47	744,707.47
差旅费	189,002.8	100,119.9
招待费	131,093.40	64,376.5
办公费	152,399.10	75,597.35
通讯费	10,414.16	403.00
交通费	47,659.00	9,075.60
会议费	10,250.00	27,218.74
业务宣传费	0.00	40,000
其他	11,027.42	6,432.64
合计	1,625,778.35	1,067,931.20

销售费用本期比上期增加 557,847.15 元，增加比例 52.24%，主要原因是本期根据市场薪酬水平调整了员工薪酬所致。

(二十三)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究费用	6,562,451.63	7,238,587.94
办公费	245,893.61	247,818.27
职工薪酬	2,962,520.99	205,391.81
折旧费摊销费	258,842.17	157,928.85
差旅费	29,992.40	40,711.20
招待费	35,228.00	14,422.90
通讯费	185,72.61	22,923.71
交通费	28,955.26	65,802.31
维修费	16,791.96	49,819.55
劳务费	6,500.00	5,300.00
车辆使用费	11,452.00	36,180.67
房租费	22,995.00	81,887.00
物业费	134,624.70	24,376.40
税金	273,333.88	273,333.88
其他	610,698.75	300,844.42
合计	11,200,280.35	8,765,328.91

管理费用本期比上期增加 2,434,951.44 元，增加比例 27.78%，主要原因是本期根据市场薪酬水平调整了员工薪酬所致。

(二十四) 财务费用

北京木联能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半年度报告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43,481.55	16,033.94
手续费	4,400.00	4,730.54
合计	-39,081.55	-11,303.40

财务费用本期比上期减少 27,778.15 元，减少比例 245.75%，主要原因是本期银行存款增加，相应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二十五)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93,803.15	-108,821.5

(二十六)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处置固定资产利得			
政府补助	1,742,280.01	1,643,991.37	343,950.00
其他	12,623.35	12,824.88	12,623.35
合计	1,754,903.36	1,656,816.25	356,573.3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即征即退增值税	1,398,330.01	1,360,991.37	与收益相关
创新基金	343,950.00	283,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742,280.01	1,643,991.37	

(二十七)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795.5	26,740.7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795.5	26,740.75	
其他	124.04	1,530.89	124.04
合计	2,919.54	28,271.64	124.04

营业外支出本期比上期减少 25,352.10 元，减少比例 89.67%，主要原因是本期发生固定资产报废金额较少所致。

(二十八)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92,018.55	57,656.19
合计	292,018.55	57,656.19

所得税费用本期比上期增加 234,362.36 元, 增加比例 406.48%, 主要原因是收入增长, 利润增加导致。

(二十九)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728,737.09	21,457,582.9
合 计		

报告期内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本期比上期增加 2,271,154.19 元, 增加比例 10.58%, 主要原因是收到的销售货款增加。

2、 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往来款	10,683,504.34	7,770,674.74
政府补助	343,950.00	283,000.00
利息收入	43,481.55	16,033.94
合 计	11,070,935.89	8,069,708.68

报告期内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比上期增加 3,001,227.21 元, 增加比例 37.19%, 主要原因是往来收款增加所致。

3、 购买商品、提供劳务支付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商品、提供劳务支付的现金	4,000,124.80	1,843,940.00
合 计	4,000,124.80	1,843,940.00

报告期内购买商品、提供劳务支付的现金本期比上期增加 2,156,184.80 元, 增加比例 116.93%, 主要原因是销售增长同时所需硬件采购增加所致。

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322,215.95	7,134,345.58
合 计	10,322,215.95	7,134,345.58

报告期内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本期比上期增加 3,187,870.37 元, 增加比例 44.68%, 主要原因是销售增长的同时员工人数增加, 支付的工资增加所致。

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16,018,836.28	11,809,767.13
付往来款	4,303,371.6	2,486,249.27
合 计	20,322,207.88	14,296,016.40

报告期内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比上期增加 6,026,191.48 元, 增加比例 42.15%, 主要原因是付现费用增加所致。

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44,132.48	42,600.00
合 计	144,132.48	42,600.00

报告期内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本期比上期增加 101,532.18 元，增加比例 238.34%，主要原因是人员不断增加采购办公电脑所致。

7、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
合 计		5,000,000.00

报告期内投资所支付的现金本期比上期减少 5,000,000 元，减少比例 100%，主要原因去年购买了 40 天期限银行间保证收益理财产品，本期为了集中资金扩展业务无任何投资。

8、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1,400,000.00	
合 计	21,400,000.00	

报告期内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本期比上期增加 21,400,000. 元，增加比例 100%，主要原因是公司定向增发股票募集资金所致。

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320,000.00
合 计		1,320,000.00

报告期内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本期比上期减少 1,320,000 元，减少比例 100%，主要原因是本期为了拓展业务,保证充足的流动资金没有分配股利。

(三十)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745,779.45	175,055.31
加：资产减值准备	-93,803.15	-108,821.50
固定资产等折旧	909,448.58	414,474.28

北京木联能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半年度报告

无形资产摊销		32,051.2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92,500.00	155,800.7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795.5	26,740.7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9,081.55	-11,303.4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1,680.43	16,323.2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16,510.19	1,440,935.6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012,435.26	1,946,490.8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208,926.66	-176,111.2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30,661.95	3,911,635.9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7,812,526.24	2,784,749.21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10,187,320.67	5,235,713.2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625,205.57	-2,450,964.08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 金	27,812,526.24	10,187,320.67
其中：库存现金	174,102.88	167,025.9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7,638,423.36	10,020,294.7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北京木联能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半年度报告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812,526.24	10,187,320.6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北京木联能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工程咨询	800 万元	36.49%	36.49%

(二)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郭晨	实际控制人
李伟宏	股东

七、承诺及或有事项

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承诺及或有事项。

八、承诺事项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九、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24.04	

北京木联能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半年度报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43,95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499.3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其他		
所得税影响额	-53,448.7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302,876.48	

续

(一) 上年同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	----	----

北京木联能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半年度报告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6,740.7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83,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293.9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其他		
所得税影响额	-40,132.9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227,420.25	

北京木联能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半年度报告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 率 (%)	每股收益 (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29	0.15	0.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72	0.12	0.12

(三) 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票据	690,000.00	0
合 计	690,000.00	0

报告期内应收票据期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 690,000 元,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到青海黄河上游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签发的银行承兑汇票所致。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利润分配或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否	-
是否存在股票发行事项	是	六、二（一）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否	-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或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否	-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事项	否	-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对外投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企业合并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否	-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否	-

二、重要事项详情

（一）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事项

发行方案公告时间	新增股票挂牌转让日期	发行价格(元/股)	发行数量(股)	募集金额(元)	募集资金用途
2015-02-10	2015-05-20	6.80	3,500,000	23,800,000	主要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将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保障公司经营的持续发展。

第七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结构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	-	-	3,500,000	28.4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	-	-	-
	董事、监事、高管	-	-	-	-	-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8,800,000	100	-	8,800,000	71.5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6,082,560	69.12	-	6,082,560	49.45
	董事、监事、高管	4,312,000	49	-	4,312,000	35.06
	核心员工	2,717,440	30.88	-	2,717,440	22.09
总股本		8,800,000	100	-	12,300,000	100.00
普通股股东人数		8				

注：股东郭晨既是实际控制人又是董事；股东李伟宏既是董事又是核心员工。

二、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股)	持股变动 (股)	期末持股数(股)	期末持 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 股份数量 (股)	期末持有无限售 股份数量 (股)
1	北京木联能 工程科技有 限公司	4,488,000	-	4,488,000	36.49	4,488,000	
2	李伟宏	2,717,440	-	2,717,440	22.09	2,717,440	
3	郭晨	1,594,560	-	1,594,560	12.96	1,594,560	
4	北京青骏投 资管理合伙 企业(有限合 伙)			1,823,780	14.83		1,823,780
5	赵晓宏			529,170	4.30		529,170
6	郭秋颖			441,170	3.59		441,170
7	赵新			352,940	2.87		352,940
8	王木水			352,940	2.87		352,940
合计		8,800,000	-	12,300,000	100.00	8,800,000	3,500,000

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郭晨、李伟宏为木联能工程的股东，其中郭晨是木联能工程的执行董事、法人代表和总经理，李伟宏是木联能工程的监事。除此之外，股东间无其它关联关系。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报告期末，木联能工程直接持有公司 448.8 万股，持股比例 36.49%，是公司控股股东。

木联能工程成立于 2002 年 1 月 18 日，法定代表人为郭晨，注册资本为 800 万元，住所为北京市丰台区四环西路 1 号 515A (园区)，经营范围为：建筑材料、工业仪器仪表、工业自动化设备和暖通设备生产；水利水电、岩土工程监测及咨询；专业承包，园艺绿化工程及建筑材料的研制、销售及咨询；工业自动化设备和暖通设备研制、销售及咨询；工业仪器仪表的研制、生产、销售；环境检测；环境监测。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股份（万股）	持股比例（%）
1	郭晨	自然人	738.08	92.26
2	李伟宏	自然人	61.92	7.74
	合计		800.00	100.00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报告期末，郭晨直接持有公司 159.456 万股，持股比例达到 12.96%；同时，其还通过木联能工程间接持有公司 36.49% 的股份，合计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 49.45% 的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郭晨，男，196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0 年 9 月至 1984 年 7 月就读于河海大学水工建筑力学专业；1984 年 7 月至 1989 年 1 月，就职于浙江省电力局乌溪江水电厂施工分厂，任副主任；1989 年 1 月至 1995 年 12 月，就职于西北勘测设计研究院研究所，任结构力学及计算技术室主任；1996 年 1 月至 2001 年 6 月，就职于西安联能自动化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任副总经理；2001 年 6 月至 2002 年 4 月，就职于水电水利规划设计总院水工处；2002 年 4 月至今，就职于木联能工程，任总经理；2007 年 8 月起，兼任有限公司董事长；2014 年 6 月起，担任公司董事长，任期三年。

公司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化。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管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郭晨	董事长	男	53	本科	2014.6.17-2017.6.16	否
李伟宏	董事兼总经理	男	41	本科	2014.6.17-2017.6.16	是
赵建春	董事	男	41	本科	2014.6.17-2017.6.16	是
原向阳	董事	男	42	硕士	2014.6.17-2017.6.16	是
彭喜军	董事兼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男	39	本科	2014.6.17-2017.6.16	是
张曙光	监事会主席	男	39	本科	2014.6.17-2017.6.16	是
李韧	监事	男	32	本科	2014.6.17-2017.6.16	是
曾贤花	职工监事	女	35	本科	2014.6.17-2017.6.16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2

二、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股)	数量变动(股)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股)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郭晨	董事长	1,594,560	0	1,594,560	12.96	0
李伟宏	总经理	2,717,440	0	2,717,440	22.09	0
合计		4,312,000	-	4,312,000	35.06	-

三、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否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新任、换届、离任)	期末职务	简要变动原因

四、核心员工

	期初员工数量	期末员工数量	期末普通股持股数量	期末股票期权数量
核心员工	3	2	2,717,440	0

注: 总经理李伟宏同时亦为公司核心员工, 其所持有的股份此处作为核心员工所持普通股披露。

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原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余荣祖先生因个人原因, 于 2015 年 5 月 15 日向公司董事会提出请求辞去公司技术总监职务, 公司董事会经过研究讨论同意其请求, 并于当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告披露。报告期内, 公司其他核心员工未发生变化。